

证券代码：839977

证券简称：新景祥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江苏新景祥资产管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4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

首席合伙人：郭澳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85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86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27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52,937.55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6,009.42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,518.61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95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99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-39	制造业
C-26	制造业
C-27	制造业
C-34	制造业
C-35	制造业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33	制造业
C-34	制造业
C-39	制造业
C-26	制造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9,271.16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636.21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2,445.1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,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2024 年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,000.00 万元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9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徐春艳，注册会计师，2013 年就职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201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和复核过 3 家上市公司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曹雯，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22 年就职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；近三年签署和复核过 1 家上市公司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顾晓蓉，注册会计师，1995 年就职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00 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、复核过 9 家上市公司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 日期	处理处罚 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
1	顾晓蓉	2022 年 11 月 15 日	监督管理措施	中国证监会 北京监管局	因审计执业行为受到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 局出具警示函的监督 管理措施
2	曹雯	2024 年 1 月 15 日	监督管理措施	中国证监会 江苏证监局	因审计执业行为受到 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 局出具警示函的监督 管理措施

3. 独立性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1 票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新景祥资产管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新景祥资产管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